

20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p>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位于昆明市西山区希望路45号，于1996年4月正式成立，其前身为1995年成立的云南省民运会集资部彩票处，是中国体育彩票在云南省唯一的承销单位和管理机构。1996年成立之时，省编委核定中心为副处级事业单位，2012年5月，省编办印发《云南省体育局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云编办〔2012〕94号）核定中心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在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的业务指导下，在省体育局和省财政厅的管理监督下，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组织云南省体育彩票销售及管理工作。财务工作遵循《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财预字〔1997〕288号）、《彩票机构会计制度》（财会〔2013〕23号）、《彩票机构财务管理办法》（财综〔2012〕89号）、云南省省级彩票销售机构预算管理暂行办法（云财综〔2016〕36号）等有关制度。</p> <p>中心实行垂直管理模式，在全省设32个部室，其中，职能部室12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部、宣传部、概率部、即开部、竞猜部、技术部、战略管理与人力资源部、电子彩票部、培训部、工会、资产管理部，各部室的工作职责、工作流程及工作制度见《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机关部室工作手册汇编（2016版）》。16个州市设立了20个销售管理部（昆明4个，曲靖2个），负责实施当地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工作。</p>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结合我中心实际情况，2017年中心共设立7个绩效指标，取优分别为：（1）“销售指标”，2017年销售目标为74.09亿元，用于考核体育彩票销售完成情况；（2）“筹集公益金指标”2017年公益金筹集目标为19.95亿元，用于考核体育彩票筹集公益金完成情况；（3）“上缴税收指标”2017年上缴各类税上目标为6500万元，主要用于考核代扣代缴中奖偶然所得税完成情况；（4）“渠道建设指标”8110个，用于考核全省体育彩票销售渠道铺设情况；（5）“市场份额指标”，达到49%，用于考核体育彩票市场占有率。</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中心2017年整体收入情况：（1）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综〔2017〕10号）文件，中心2017年度财务总收入12,187.0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10,732.00万元，其他收入1,455.00万元。（2）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2016年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授权支付结余资金的批复》（云财综〔2017〕20号）文件，2016年财政政府性基金授权支付结余资金3,249.55万元，在2017年继续按照原用途支用。（3）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体育彩票销售业务费的通知》（云财综〔2017〕28号）文件，下达中心2017年体育彩票销售业务费460.00万元，调增预算460.00万元。（4）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7年中央彩票发行机构业务费转移支付指标的通知》（云财综〔2016〕91号）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收回2017年中央彩票发行机构业务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云财综〔2017〕60号）文件，财政下达中心2017年中央转移支付指标为481.00万元。（5）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体彩公益金项目资金的通知》（云财综〔2017〕120号）文件，下达我中心2017年体育扶贫专项经费600万元。 综上，中心2017年收入预算16,977.55万元，实际收入13,382.71万元，收入执行78.83%。2017年整体支出情况：支出预算执行情况为了全面反映我中心的支出情况，以全口径分析，全口径包含了2015年度结余结转资金及2016年度预算安排资金（3,040.60万元），2017年中心支出预算20,018.15万元，实际支出14,666.44万元，执行率73.27%。</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随着国家一系列规定的颁布实施，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收支管理制度》、《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采购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预算管理制度》、《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差旅费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经济合同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培训费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会议费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业务培训费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中大奖销售网点宣传营销暂行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兑奖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预算管理制度。</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各单位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 通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各部室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通过自评，了解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加强绩效管理水平和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p>
	(二) 自评组织过程	<p>1. 前期准备</p> <p>2017年2月，在收到财政厅批复给中心预算文件时，财务部门着手绩效自评准备工作。2017年4月，依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2017年度预算绩效自评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财预〔2018〕64号）文件要求，具体由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配合，开展2017年度绩效评价工作。</p>

	(二) 自评组织过程	2. 组织实施	2017年4月，财务部门开始确定评价对象，拟定评价计划，并根据评价计划拟定组织实施的自评人员和评价指标体系等，对绩效目标的设立是否科学、年度整体预算执行是否有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出资金效益是否明显等内容开始实施自评。于2018年4月28日，完成自评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17年，中心绩效项目目标明确，项目目标的可行性得到论证，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绩效项目设立符合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工作目标，项目有明确的受益对象。同时，2017年我中心所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财政支出均严格按照中心审批制度执行，资金拨付严格按审批程序进行，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乱纪的问题；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或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中心绩效自评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建立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从绩效目标的中销售指标完成情况、渠道建设指标铺设情况、公益金筹集情况、上缴的税收完成情况、市场份额占有情况、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情况等方面等方面进行对比测算、综合分析，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2分，等级为“优秀”。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1. 预算管理制度尚未健全2. 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理念尚未建立3. 存在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整改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切实强化预算执行管理。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中心将不断改进对财政支出的绩效管理，并有针对性的安排专项资金，保障全年工作的有效运行；同时，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在下一年项目申报和预算编制中合理进行应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全员参与、落实责任，加强绩效管理，调动相关预算使用部室参与，编制的预算及绩效目标才符合实际情况；运用评价结果，提高资金效益，将绩效因素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执行中采取绩效跟踪、数据核查和实地调查等动态监控方式，及时掌控财政资金的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纠正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行为。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2017年任务及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职责履行良好	开展体育彩票销售业务工作	秉承“来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发行宗旨、“公开、公平、公正”的发行原则，开展体育彩票销售业务工作。 2017年的任务目标 (1) 2017年销售目标为74.09亿元； (2) 2017年公益金筹集目标为19.95亿元； (3) 2017年上缴各类税目标为6500万元； (4) 2017年渠道建设目标为扩大渠道规模，2017年，传统电彩网点发展至5800个；竞彩标准店660个、升级店3000个；即开社会销售网点1150个、行业销售网点500个，开展户外销售按一个网点一天为一场计算，全年计划达成户外销售共计3700场次。截止2017年年末，渠道规模总计达到8110个。 2.完成2017年任务目标的措施为： (1) 持续夯实网点基础工作，提高销售网点的销售积极性，提高网点单机销量。 (2) 完善销售渠道，构建多业态、多层次的渠道体系。以整合渠道、渠道升级为主线，推进渠道分类、分级管理，坚持多渠道发展策略。 (3) 优化游戏产品结构，形成概率、即开、竞猜各玩法协调发展，注重游戏营销，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开展派奖、促销等活动，加大市场培育，扩大彩民群体。 (4) 加强公益品牌建设及传播，优化产品品牌管理，维护体育彩票公益形象，通过对彩票公益形象的宣传进而促进彩票的销售。 (5) 进一步完善管理运行机制，加强人才队伍能力建设，提升管理及销售队伍水平及素质，加强制度建设，狠抓依法治彩，保障体彩事业的健康发展。 (6) 保障销售工作安全，建立安全高效技术服务体系，实现技术驱动市场发展的新趋势。 (7) 加强廉政建设，规范彩票市场发展，维护彩票市场秩序，促进体育彩票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8) 加强县域市场的开拓，注重创新能力建设。 (9) 积极争取各级主管部门的工作支持。争取把体育彩票规划的实施纳入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年度体育重点工作中，协调各州市体育资源为体育彩票销售提供服务。向财政部门等争取更多的政策扶持。	2017年，在总局体彩中心、省财政厅的指导和监管下，在省体育局的正确领导和各州市体育部门的支持下，全省体育彩票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体育彩票发展“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稳中求进，夯实基础，坚持科学发展，依法治彩，圆满完成了2017年各项工作任务。全年销售75.98亿元，排名全国第10位、西部第1位，总销量超过西部第2名10.16亿元。比上年增加9735万元，销量同比增长1.30%，筹集公益金20.73亿元，代缴个人偶然所得税1.28亿元，市场份额50.06%。在全省体彩系统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市场安全平稳发展。同时，渠道建设工作继续扎实推进，2017年中心拓展了农村淘宝、中石油、家乐福等新兴行业渠道销售即开票。网点门头维护、采购灯箱、销售柜等网点形象建设工作持续推进。	完成了中心体育彩票销售的相关任务目标。	体育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属于本中心的职能职责。
履职效益明显	经济效益	彩票销售是筹集公益金的重要手段，2017年销售目标为74.09亿元；2017年公益金筹集目标为19.95亿元；2017年上缴各类税目标为6500万元。彩票公益金，用于社会福利事业、体育事业、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和国务院批准的其他专项公益事业。销售彩票中奖者的偶然所得税可增加国家税收收入。	2017年我省销量再创历史新高，全国排名第十位，西部排名第一位，全年总销售达75.98亿元，其中乐透型体育彩票销售46.31亿元，传统足彩销售1.43亿元，新单场竞猜玩法销售20.53亿元，即开型体育彩票销售7.71亿元，筹集彩票公益金20.73亿元，其中中央级公益金10.15亿元，省级公益金10.58亿元（含弃奖转公益金0.43亿元），彩票销售机构行业费1.35亿元。代扣中奖者个人偶然所得税1.22亿元，代缴中奖者个人偶然所得税1.28亿元。	完成了中心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相关任务目标。	无
	社会效益	通过公益金的筹集，补充体育事业及社会保障、其他公益事业的资金；通过公益金的使用，普及群众体育运动及体育扶贫；彩票销售为社会民众提供娱乐活动；销售彩票可增加社会就业，同时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如印刷业、广告业、金融业等。	2017年，我省共筹集20.73亿元公益金，补充体育事业及社会保障、其他公益事业的资金；同时，部分筹集的公益金用于建设大众体育设施，为大众提供了建设场所和设备，吸引和鼓励人们积极参与体育锻炼，提高健康水平，受人们欢迎，体现了彩票“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发行宗旨。	完成了中心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相关任务目标。	无
	生态效益	彩票行业属低碳行业，能源资源消耗少，生态效益较好，同时中心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积极开发手机等电子销售渠道、自助终端等新销售模式的建设，减少热敏纸使用。	中心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积极开发自助终端销售、便携式销售等新销售模式的建设等新销售模式的建设；同时，随现代通讯技术的发展，部分网点已在采用电子渠道进行选号，减少网点投注单的印制及使用；另外，网点上未中奖或网点兑奖彩票作为废纸回收、循环利用，减少了对生态环境的污染。	在彩票销售同时，维护了生态与经济的平衡，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得到统一。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彩票业持续健康发展，突显体育彩票公益性及建立公信品牌，提高体育彩票在社会公众心目中的美誉度和公信力社会，使得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以上。	中心不断强化社会责任的担当意识，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彩票长远发展之道，积极塑造公益、责任、健康的品牌形象，传递向上向善的文化理念。体育彩票为了加快体育事业的发展，弥补体育事业比费的不足，为全民健身、奥运争光 and 办好大赛筹集了资金！秉承“来之于民 用之于民”发行宗旨，坚守“公益体彩，乐善人生”公益理念，大力弘扬“责任、诚信、团结、创新”的体彩精神，展示“公益、健康、乐活、进取”的品牌核心价值，为积极传递社会正能量作出贡献，给了彩民朋友一个经得起推敲的交代。	树立了体育彩票公益形象及建立了公信品牌，提高体育彩票在社会公众心目中的美誉度和公信力。	无
预算配置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科学，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	为确保任务目标的完成，中心密切结合中心任务目标科学编制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支出规划，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任务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依据财政厅预算编制总体要求，中心结合实际情况及职能职责编制了部门预算，部门预算实行项目库管理，采取自上而下组织、自下而上全覆盖开展中期规划和年度预算编制。工资福利支出按相关人事部门核准的人数和标准核定到人，公用经费按人员实有人数根据标准进行核定；项目支出按项目的轻重缓急予以核定，细化项目预算编制，提高基本保障能力，压缩一般性业务费，保障重点项目支出；项目落实到具体责任部室，执行中不得随意变更。	中心严格按照预算时口径进行经济事项的铺排、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全年未出现超预算或预算不够支付等情况发生。	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为我中心绩效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基础保障。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预算安排足额保障部门正常工作开展，包括工资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足额保障。	2017年，中心基本支出为4,564.76万元，足额保障了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全年未出现超预算或预算不够支付等情况发生。	积极贯彻落实勤俭节约原则，统筹保障了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等，部门正常运转。	无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有力，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重点突出。	2017年，我中心重点工作安排主要围绕销量任务完成及公益金的筹集进行安排，2017年项目支出总额为10,101.67万元，主要安排的重点项目有“春节即开营销项目”“超级大乐透派奖”“11选5第一次派奖营销项目”“11选5第二次派奖营销项目”“即开户外营销项目”“即开重点票营销项目”“大奖营销项目”等，为绩效目标的实现提供了重点经费保障，全年未出现重点项目预算经费保障不足的情况发生。	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和部门项目总支出比重合理，重点突出，对履行职责、完成绩效目标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无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的管理要求，结合年度重点工作编制“三公经费”预算。	根据规定及资金性质分类，我中心2017年在实际执行未产生“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中心属于彩票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预算来源于彩票机构业务费，按项目进行预算申报，财政拨款资金均为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故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不涉及“三公”经费。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一是执行进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2017年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80%（根据《云南省省级彩票销售机构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年内人员奖励性绩效只能发放70%，故对预算执行率有一定影响），其中：第一季度完成预算的15%，第二季度完成预算的30%，第三季度完成预算的60%，10月底完成预算的70%，11月底完成预算的80%。二是预算调整：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场发生重大改变、上级部门或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而必须调整预算外，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	2017年，在预算执行中，根据《预算法》、《云南省省级彩票销售机构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执行，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执行，切实规范预算执行工作；按全口径预算分析，全年实际预算执行进度为73.27%；同时，严禁部门随意调整和变更预算定，并严格按照规，调整中心预算。另一方面，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按月对预算执行进行分析，并进行通报，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预算执行的科学、合理、规范、透明、高效。	预算执行良好，达到年初提出预算执行目标，保证了预算在会计年度的顺利执行。	无
	严控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控制目标为不超过上年结余结转数	中心2017年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授权支付结余资金未为2,864.98万元（不含公益金项目结转的2.88万元），较上年减少11.83%。	根据《云南省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规定，中心结转结余资金未超过30%，严格控制了结转结余资金。	无
	项目组织良好	部门开展项目有健全的管理机构作为保障并明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部门内部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重视配合部门外部监督检查工作，如配合审计部门开展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审计工作，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积极开展整改工作。	2017年，中心主要开展了“春节即开营销项目”“超级大乐透派奖”“11选5第一次派奖营销项目”“11选5第二次派奖营销项目”“即开户外营销项目”“即开重点票营销项目”“大奖营销项目”等营销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明确的实施主体责任，在资金使用方面的进行监督，项目结束有活动过程检查，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等。	项目组织实施良好，有明确的实施主体，实施过程中有监督检查，项目完成后有绩效自评及整改措施等。	无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的管理要求安排使用资金，制定相关管理制度，确有必要的开支方能开支，坚决杜绝铺张浪费。	中心虽无“三公经费”，但在预算执行中树立厉行节约意识，严格规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因公出国。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0。	中心属于彩票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预算来源于彩票机构业务费，按项目进行预算申报，财政拨款资金均为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故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不涉及“三公”经费。
预算管理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一是决策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项目安排决策机制，保证部门项目申报、审核、安排全过程公开、透明。二是项目管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三是下属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各部室经费合规合理使用。	随着国家《彩票管理条例》、《彩票机构财务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彩票机构会计制度》等一系列规定的颁布实施，中心也一直致力于建设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2017年中心启动内控建设工作，已初步形成《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内部控制手册》。同时，为加强预算资金使用管理，保障财务安全，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结合现行的有关规定及中心实际情况，中心重新修订了《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收支管理制度》、《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采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起草了《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预算管理制度》等制度。	中心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并在工作中得到有效执行，为我省体育彩票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无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部门2017年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的公开。	按照规定时限完成了中心2016年决算信息、2017年预算信息、“三公经费”信息、2016年绩效自评报告的双公开。	按规定及时限进行信息公开，同时保障信息内容的完整，做到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	云南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及云南体彩门户网站同时公开。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一是制定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二是固定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三是固定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处置规范。	根据固定资产管理有关规定，中心制定了《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规范了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同时，中心设置专门负责管理资产部门，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资产盘点工作，保证资产保存完整；并按照国家有关资产配置的规定，进行中心资产配置。为了规范资产管理，中心开发了资产管理系统，由资产管理部负责管理，年末财务部与资产管理部对资产总账及台账进行了账账核对等，资产账务处理合法合规。	中心资产管理制度健全、资产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全年安全运行。	中心资产含全省各销售网点终端机、即开兑奖IVT、BCR设备。